

盈泰證券有限公司

股票開戶須知

一. 服務範圍

本公司為「盈泰證券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會員〔經紀代號 4410, 4418, 4419〕。服務宗旨為客戶提供優質及多元化之股票買賣服務。

二. 開戶手續及按金

在本公司開設證券現金戶口，客戶只需簽訂有關之客戶協議書及存入開戶按金，辦妥手續後，隨即可進行股票買賣，手續簡便。開戶按金可使用支票、本票、現金轉帳方式存入本公司指定的銀行帳戶（詳情請參閱「四、存款方法」）。以現金轉帳開戶之客戶可即時使用該按金進行買賣。如使用私人支票和銀行本票戶者，則需在兩個工作天後方可動用該按金。

三. 買賣細則

(a) 落盤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正及下午一時至四時（假期除外）。

(b) 落盤手續

客戶可於上述時間內致電本公司指定之客戶主任或客戶經理進行買賣。當客戶欲更改或取消已發出而尚未成交之買賣指令，客戶必需事先通知原先接盤之客戶主任或客戶經理取消先前所發出之指令，方可發出第二個更新的指令，以避免先後兩次成交。

(c) 買賣指令

- (i) 買盤 : 客戶發出買盤指令時，需確保證券戶口存有不少於該買盤指令之成交額百份之三十之存款或同等價值之抵押股票。
- (ii) 沽盤 : 客戶欲沽出股票時，必需確保本身擁有足夠之股票以作交收。
- (iii) 市價買賣 : 客戶可以按市價落盤進行買賣，本公司會盡快替客戶完成交易。
- (iv) 限價買賣 : 本司可替客戶以限價盤形式買入或沽出股票，唯該限價買盤之價位需不低於當時買盤價三個價位，而限價沽盤之價位不高於當時沽盤價三個價位。
在市道暢旺的情況下，本公司鼓勵客戶發出市價盤，以避免不必要之延誤。

(d). 交收

進行股票買賣後之第二個交易日為交收日。

買盤：

使用現金證券戶口買賣之客戶，需於交收日前把成交金額、交易徵費及經紀佣金（詳情請參閱「証券服務收費表」）悉數存入證券戶口（詳情請參閱「四、存款方法」），上述款項會在交收日從證券戶口中扣除，而所購買之股票亦會於交收日轉入客戶的證券戶口。

沽盤：沽售股票所得之淨金額將於交收日存進客戶之證券戶口，而沽售的股票亦會於交收日從證券戶口中扣除，故客戶需於交收日或交收日前存入足夠之股票作交收。

四. 存款方法

使用現金證券戶口買賣之客戶，可選擇以下方法存入按金或繳付所需費用：

- (i) 客戶可於每日上午十二時正分前親臨本公司之交收部交付支票或本票，支票或本票抬頭人應寫上「盈泰証券有限公司」或「Wintech Securities Limited」，背後亦請寫上客戶名稱及號碼；或
- (ii) 客戶可親自將支票、本票、現金存入或轉帳到盈泰証券有限公司所指定之銀行帳戶。客戶須在銀行入數收條上清楚寫上客戶名稱及戶口號碼，於每日下午四時前將該收條送抵或傳真到本公司，然後通知閣下之客戶主任或客戶經理。
- (iii) 無論選擇何種方法繳付帳項，客戶必須於每日上午十二時正分前將支票或本票送抵本公司，或必須於每日下午四時前將銀行發出之入數收條傳真或送抵本公司，逾時則視作翌日繳付處理。

五. 提款方法

客戶可選擇以下列方法提取證券戶口內之款項：

- (a) 親赴本公司提取支票（須預先通知提取金額）；或
- (b) 如客戶提取股票帳戶內之餘額，必須先行填妥提款通知書交本公司辦理，並須於每日上午十一時前通知客戶主任或客戶經理安排提款，逾時則視作翌日提款處理。

六. 買賣單據及結算單

客戶買賣股票後，所有交易均記錄在本公司每日發出的結算單內，為保障客戶利益，該結算單將直接郵寄至客戶之通訊地址，或直接傳送到客戶已登記電子郵箱。